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HO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6)

執行董事變動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執行董事變動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儲越江先生(「**儲先生**」)因其他業務承擔已辭任執行董事，而有關辭任自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委任張傲雪女士(「**張女士**」)為執行董事之董事會會議結束時生效(其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上述董事會會議已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在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舉行。

儲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儲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張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傲雪女士

張女士，39歲，在金融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張女士持有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上海財經大學財務管理學士學位。彼持有中國法律職業資格、上海證交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任前培訓證書及深圳證交所頒發的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張女士於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擁有逾10年投資銀行經驗，期間曾參與三個首次公開發售項目。彼於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最後職位為投資銀行部投資經理。自二零二四年七月起，張女士一直擔任南通金欣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其職責包括制定該公司的長期戰略規劃。

張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初步為期一年，任何一方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張女士的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張女士可享有董事酬金每月50,000港元，該酬金乃經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推薦，並獲董事會批准。張女士的酬金乃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背景、資歷及經驗、其他董事的現行酬金及現行市況釐定，並須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

張女士已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九日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9D條取得法律意見。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張女士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繼儲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彼亦已不再擔任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以及董事會定價委員會（「**定價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張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委員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以及定價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以待履行復牌指引。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伏洵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伏洵先生(主席)
張傲雪女士
姚翔先生
楊維先生
周書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文峯先生
吳堅女士
蔡偉康先生